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暨选举委员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因公司独立董事林婉君辞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董杰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3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截至说明签署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夏增富	夏瑜键、何和智（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余毓（独立董事）	何和智（独立董事）、董杰（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何和智（独立董事）	董杰（独立董事）、夏增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余毓（独立董事）	董杰（独立董事）、夏增富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立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展开，为公司完

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之签署页)

浙江华业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3日

